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5,540,9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研科技	股票代码	300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逸超	王涛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传真	0519-69890860	0519-69890860	
电话	0519-69890866	0519-69890866	
电子信箱	huangyichao@jsgian.com	wangtao@jsgi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领域大批量提供高复杂度、高精度、高强度、外观精美的定制化MIM核心零部件产品，产品涵盖了诸如智能手机中的摄像头支架、连接器接口、装饰圈、转轴件等，可穿戴设备中手表的表壳表体、手表结构件、耳机结构件等，汽车零部件等，覆盖了多个细分门类。此外，公司还为智能手机、智能耳机、智能家电等领域提供转轴装置、智能电视摄像头升降机构及微云台等精密传动机构产品，和为消费电子、通信等散热领域提供热管、VC等散热产品。

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快速反应的服务体系，产品已经最终应用于苹果（Apple）、OPPO、vivo、三星（SAMSUNG）、小米、fitbit、谷歌（Google）、海信等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和长城、本田、上汽通用、舍弗勒、康明斯等国内外知名汽车品牌商和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采购，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并通过供应商开发、绩效监控、年度审核与替代开发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动态化管理，保证公司生产的稳定性。在生产上，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工艺、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方面均存在一定需求差异，且产品生产工艺环节较多，因此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结合自主生产和外协加工安排生产。公司设有市场部，专门负责市场开拓、产品销售、客户建档及关系维护等工作，通过展会、客户需求挖掘、客户口碑推广、网络平台、有针对性地联系客户等多种渠道进行市场推广，并采取直接销售模式，通过与客户直接接触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变化信息，调整研发、采购及生产布局，从而极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升自身的市场响应能力。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外主要消费电子品牌客户对手机摄像头支架、手机转轴件、穿戴设备结构件等MIM产品的需求持续扩大，公司继续坚持主业，积极响应客户需求，配合客户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研发，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为客户提供满意的解决方案，使MIM产品应用到更多的场景和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消除疫情带来的影响，并在第三、四季度大力推动新项目转量产，产能利用率逐步恢复，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给公司的业绩带来了积极的影响。

(二) 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MIM被誉为“国际最热门的金属零部件成形技术”之一，已成为国际粉末冶金领域发展迅速、最有前途的一种新型近净成形技术。MIM工艺壁垒极高，在复杂金属产品生产上极具优势。

全球MIM市场增长快速，行业发展潜力巨大。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粉末冶金分会近年来提供的统计数据，在电子、汽车、机械、医疗等多个领域的发展带动下，全球MIM市场规模的年复合增速仍将保持较快增长，国内MIM市场规模的年复合增速仍可达到两位数。此外，在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快速升级创新和增长以及MIM制造零部件对传统工艺制造零部件替代等因素的带动下，全球以及国内MIM市场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在消费电子领域，一方面5G时代已经到来，伴随着5G手机产业的成熟和5G基建的发展，智能手机“换机潮”已逐渐显现并将快速发展，根据IDC数据，4Q20全球5G手机出货量1.20亿部，环比增长84.80%，4Q20全球5G手机渗透率32.04%，环比提升13.76pct，全年来看，2020年全球5G手机出货量2.55亿部，渗透率19.93%；另一方面，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不断的推陈出新，且向着轻量化、产品多元化和场景融合化发展，推动着消费电子产业快速增长，从而给MIM市场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会和发展空间，比如目前市场正在逐渐兴起的折叠屏手机。在汽车领域，目前国内汽车的MIM产品使用量相比国际上汽车的使用量还有一定的发展空间，且随着新能源汽车的逐渐普及，有望给MIM在汽车领域带来更多的发展机会。

MIM的应用领域极其广泛，在全球范围内，MIM工艺已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产品、医疗器械、消费品等诸多领域。然而，世界各地MIM应用结构具有明显差异：MIM工艺在亚洲市场主要用于电子产品行业，在北美市场主要用于医疗器械等领域，在欧洲则更加偏重于汽车与消费品行业。MIM厂家目前全球有数百家，亚洲作为全球MIM的重要集结地区和主要产品产地，聚集了全球大部分MIM厂商，其中，大多数厂商年营收规模在2亿元以下，客户数量较少或主要服务中低端品牌，在行业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而年营收规模在10亿元以上的MIM行业第一梯队企业全球仅有极少数。

此外，随着5G时代的到来以及物联网的快速发展，各类芯片被大规模的使用，由此带动了消费电子、通信类等领域产品出现了智能化、高功耗的趋势，相关产品散热需求持续增加，散热成为了制约产品性能提升的重要因素，而热管、VC等高导热产品及新型散热材料成为了较好的散热选择方案，由此相关散热等产业产品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市场潜力巨大。另外在互联网时代的带动下，伴随着5G等新兴技术的不断发展，市场对于精密传动的发展也给予了更多的空间和机遇，精密传动机构主要包括齿轮箱和传动系统，其体积较小，结构复杂，且对设计、制造、装配等方面存在较高的要求，并可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家电、智能家居、医疗、汽车以及机器人等诸多领域，市场前景良好。

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MIM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经济的增长密切相关，伴随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电子产品、汽车产品及医疗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为MIM行业的发展打开了市场空间。

MIM产品主要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制造及医疗器械等领域，该行业的周期性与上述产业基本保持一致，这些行业的产品市场需求和销售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均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从而呈现出周期性的特点。在宏观经济向好的时期，消费电子、汽车制造及医疗器械产业将保持同步发展，MIM行业也将处于景气周期；反之，宏观经济不景气时，上述产业发展将受到一定程度抑制，从而对MIM行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我国MIM产品主要的应用市场为消费电子领域，该市场的需求变化对MIM行业影响显著。因而，MIM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主要源自下游行业需求的影响。欧美市场方面，主要的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等集中在第四季度，对各类消费电子产品需求较多；国内市场方面，十一黄金周、“双十一”网络促销、春节假期等因素，每年第三、第四季度是消费电子产品的销售旺季。由此可见，MIM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下半年相对上半年的销量较大。此外，个别终端客户产品景气度的情况也将对部分时期销量造成明显影响。

3、行业的新技术发展趋势

为实现MIM产品的进一步推广，行业内企业需要根据各领域需求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研究开发，以扩大MIM产品在更多领域的适用性，因而材料的多元化及工艺的复杂化将成为行业技术未来的发展趋势。

(1) 材料体系的多元化发展

现阶段，我国MIM产品多以不锈钢及铁基合金粉末为原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等领域。然而，随着下游领域对材料多元化及产品轻量化等差异化需求的不断提升，现有不锈钢及铁基合金产品已无法完全适应市场需求。因此，行业内企业需要追随市场对其他材料MIM产品的多元化需求，不断丰富MIM产品材料体系，如扩大钛合金、钴基合金、钨合金、磁性材料、镍基合金、复合陶瓷等材料在MIM产品中的应用，进一步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及规模增长。

(2) 技术工艺的复杂化发展

虽然我国MIM技术已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但受制于技术工艺的特性，在部分领域仍无法规模化应用MIM技术，如超小、超大型MIM产品及多种材料结合的MIM产品等领域，仍存在较大技术发展空间。因此，微粉末注射成形、超大件注射成形及共注射成形等技术工艺将成为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微粉末注射成形将促使MIM产品体积更小、更精细；超大件注射成形通过减少粘结剂用量增大产品尺寸，推动超大尺寸MIM产品的应用及普及；共注射成形能够将磁性材料与非磁性材料、硬质材料与软质材料、导电材料与绝缘材料有机结合，从而有效提升MIM产品适用性。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目前MIM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专业技术、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售后服务和产品价格等方面，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更为明显。

随着电子行业对MIM需求的爆发，且电子组装厂主要分布在具有劳动力成本优势的亚洲，亚洲MIM企业蓬勃发展，并成为消费电子MIM产品生产的主要集中地。亚洲MIM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行业内主要有上海富驰（东睦股份）、艾利门特等大陆MIM厂商；新日兴、台耀科技、东莞成铭、佛山全亿大等台资MIM厂商；昶联金属等港资MIM厂商；道义等新加坡地区的MIM厂商以及Indo-MIM等印度地区的MIM厂商。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依托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在生产制造能力、收入规模、产品质量、配套服务、经营管理效率等方面均位于行业前列，且公司目前是国内首家以全MIM产品上市的企业。

随着公司MIM技术应用的日益成熟和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公司继续开发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产品类别的同时，将深化拓展智能家居等其他领域，并且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推进对智能终端业务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拓展，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动传动和散热板块业务的发展，不断稳固行业地位，不断拓宽业务范围，实现产品和业务领域的多元化，未来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将逐渐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64,126.47 3.25	1,473,002.01 3.81	1,473,002.01 3.81	6.19%	882,313,496.07	882,313,49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851,354.28	171,259,760.46	171,259,760.46	-17.17%	37,185,692.43	37,185,69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585,599.10	165,467,905.35	165,467,905.35	-30.15%	33,362,258.74	33,362,25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9,135.91	392,150,344.77	392,150,344.77	-105.38%	82,404,697.69	82,404,69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94	1.49	-16.78%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94	1.49	-16.78%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	12.72%	12.72%	-3.22%	2.94%	2.9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270,131,331.85	2,191,997,119.69	2,191,997,119.69	49.19%	1,652,164,079.22	1,652,164,07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0,166,502.70	1,430,689,070.33	1,430,689,070.33	19.53%	1,264,433,928.83	1,264,433,928.8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5,548,813.01	342,256,441.68	506,126,554.63	450,194,66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6,333.18	20,021,445.95	50,512,829.99	54,930,74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50,758.15	14,563,755.50	33,620,791.51	48,750,29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2,990.02	43,891,531.61	-13,895,719.21	-62,337,938.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明喜	境内自然人	21.73%	25,111,944	18,833,958	质押	2,435,000	
黄逸超	境内自然人	5.47%	6,326,892	4,745,169	质押	1,310,000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5%	6,177,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1%	3,477,84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9%	3,455,930				
邬均文	境内自然人	2.64%	3,049,696	2,287,272	质押	1,1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2.16%	2,492,7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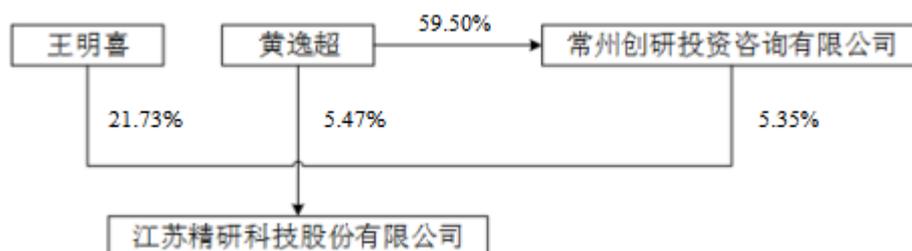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阿巴 马元享红利 5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2.02%	2,333,000			
上海一村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一村基 石 6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2,080,000			
上海嘉息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嘉息兴 丰 17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3%	1,8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喜与黄逸超为父女关系；黄逸超持有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50% 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江苏精研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 司债券	精研转债	123081	2020年12月03 日	2026年12月02 日	57,000.00	第一年 0.4%、 第二年 0.6%、 第三年 1.0%、 第四年 1.8%、 第五年 2.5%、 第六年 3.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5月17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第Z[279]号01)，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可转债进行跟踪评级。其中，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跟踪评级报告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届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进行全文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7.70%	34.73%	12.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86%	100.72%	-73.86%
利息保障倍数	51.20	322.48	-84.1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国内外新冠疫情、宏观经济环境波动、中美地缘政治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等挑战，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2020年年度经营计划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并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推进规模增长的同时兼顾效益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4,126,473.2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851,354.2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1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随着国内外主要消费电子品牌客户对手机摄像头支架、手机转轴件、穿戴设备结构件等MIM产品的需求持续扩大，并面对疫情所带来的下游终端客户需求延缓等不利因素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克服种种困难，积极配合客户的研发、量产计划，且在第三、四季度大力推动新项目转量产，保证了公司MIM业务的稳定增长，维持了市场占有率，同时散热和传动板块的业务量也有所提升，致使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所在行业内的竞争情况不断加剧，虽然公司在技术实力上始终保持领先水平，并能在一定程度上保证新项目、新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但在部分传统MIM业务上，市场竞争对手的能力在逐步靠近，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订单在全年分布不均，与公司的预期存在一定的偏差，导致上半年产能过剩，下半年随着疫情影响因素的逐渐消除，大量订单集中紧急交付，且新品试产、爬坡同时进行，虽然公司在前期已做好产能规划，但仍然出现了暂时性产能不足及生产效率不达预期，影响了毛利率水平。此外，受市场因素及客户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也产生了一定的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采取各项措施保障生产恢复，人工成本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加大对新项目、新材料的研发投入，多个重点研发项目进入了密集开发阶段，研发费用同比有所增长。此外，受制于疫情所带来的对终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影响，公司研发的部分新项目在报告期内量产情况不及预期，有望于未来逐步释放。

重点经营事项的执行情况如下：

1、深化核心客户合作，拓宽客户群体

公司秉持“开拓新客户、深挖老客户”的市场开拓理念，紧跟客户的发展步伐，敏锐洞悉市场发展趋势，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核心客户进行新项目开发并推动新项目转量产，配合主要客户进行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创新，面对国内外主要消费电子品牌客户对手机摄像头支架、手机转轴件、穿戴结构件等MIM产品的需求，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快速的响应能力以及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部分项目成功上量，核心客户带来的营收有所增长，与核心大客户的合作得到进一步的深化。此外，公司不断拓展潜在的MIM客户群体，在消费电子、智能家电、智能家居等领域不断进行新客户的开拓，并进一步依托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丰富的规模化生产经验以及全制程管控能力，通过不断引入散热和传动领域的技术、管理专业人才，相关散热和传动产品获得了相关客户的广泛认可，顺利进行了量产，公司客户群体得到不断丰富，客户结构得到不断优化。

2、扩大生产规模，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

为适应公司日益扩大的生产经营规模、满足多元化发展的需求，公司适时进行生产经营场地的扩大、优化和储备，购进主要生产制造设备，稳步提高生产规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钟楼经济开发区的新厂区建设，主要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均在有条不紊的建设中；同时，随着散热、传动板块业务量的提升，研发、量产项目的逐渐增多，现有厂区无法满足相关业务的产能规划和持续发展，因此，公司在钟楼经济开发区新增购置土地使用权，用于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和新建高效散热组件生产项目，以期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从“制造”向“智造”转型，推动智能制造计划的实施，公司不断引进先进的自动化设备和设施对公司的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进行优化和改造，便于公司建立快速反应的生产体系，实时监控生产过程，及时对生产工艺参数进

行优化和分析，提高产品良率和产品质量，减少人力成本和生产损耗。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战略性购入适用于MIM制品表面缺陷检测的AI外观缺陷检测设备，及5G边缘计算专网、智能工厂AI算力管理平台，着力打造5G智慧工厂，加快探索智能制造、数字化工厂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加强质量管理，持续强化成本控制

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持续完善产品质量考核与项目成本考核制度，把控产品质量，严格控制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进一步管控和降低采购成本；加强生产管理，优化完善技术工艺，加强自动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切实贯彻各项质量体系标准，注重产品质量，提升产品良率，减少材料浪费。通过加强对产品质量、成本的管控，降本增效，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4、持续扩大研发投入，增强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投入力度，积极配合客户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试制，重点推进重要客户、主要产品的研究开发，并争取转化为后期的订单，同时把握行业领先发展趋势，进行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储备，以赢得未来市场的主动权。2020年作为公司关键的研发投入期，多款折叠屏手机转轴铰链项目、可穿戴表壳项目等重点研发项目进入了密集开发阶段，此类产品具备高创造性和复杂性，开发周期较传统MIM项目时间长、研发工作量大，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重点研发项目成功量产，如成功量产了MIM钛合金表壳。除基于MIM技术的新产品之外，公司非MIM产品的研发也正处于密集期，散热事业部、传动事业部、研发中心的多款项目都在持续的研发投入中，部分产品已取得客户的认可和相关认证，部分项目已进行了量产。但受制于疫情所带来的对终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影响，公司研发的部分新项目在报告期内量产情况不及预期，有望于未来逐步释放。

5、成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基于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资本实力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7,000万元，用于新建消费电子精密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成功发行，有助于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突破产能瓶颈，提升竞争实力。此外，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及时到位，有效缓解了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的资金压力，并进一步的加快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目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按照原计划正常开展，2021年将启用部分车间进行生产。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推行激励政策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和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为建设适应企业发展步伐的人才队伍，构建和完善各板块业务的核心人才团队，一方面，积极引进外部优秀的技术、管理人才，为企业人才队伍注入源源不断的新鲜血液，另一方面，持续加强对内部人才的长期全方位的培养。公司始终实行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双线培养机制，不断通过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培训，从而提升公司人才的整体素质和技术、管理能力。

为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不断推出激励政策。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并予以解除限售；公司推出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向108名员工授予23.3064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推出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预设目标值保持30%的同比增长率，以此来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包括外籍员工）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个人利益捆绑，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

7、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开展收购，战略布局智能终端业务，向下游产业链拓展

2018年以来，受益于蓝牙5.0技术及高端芯片发展的支持，无线耳机市场出现井喷式增长，公司为把握消费电子行业的新一轮增长点，决定战略布局智能终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拟收购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安特信是一家以技术为核心，专注于声学研发设计、蓝牙技术、智能音频软硬件开发，并将其应用于智能耳机产品开发，集合蓝牙模块、方案研发、生产供应和销售以及客户服务为一体的公司。

通过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整合产业内优质标的，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公司和安特信的优势互补，在技术、客户资源等方面充分融合，更好的为客户提供垂直的整体解决方案，推动公司整体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拓展。

8、健全内部控制管理，适应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

公司目前业务发展迅速，且在深耕消费电子行业的同时也在逐步拓展其他领域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融资、购买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项目的新建、收购下游企业等重大事项，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为保证内部控制管理可以与公司日益扩大的业务规模相匹配，公司不断完善各类内外部管理制度、增加各类管理体系的认证、优化运营管理流程、强化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加强项目开发和技术开发管理、完善质量控制流程、提高人力资源管理和信息化管理等，不断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环境的变化来优化组织架构、明确各层级人员的职责、深化公司文化的传播和影响，以此构建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和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从而推动公司经营业务的长久可持续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智能手机类	1,140,324,873.49	349,692,463.89	30.67%	-5.92%	-24.41%	-7.50%
可穿戴设备类	200,722,221.41	23,822,325.10	11.87%	70.62%	-31.02%	-17.49%
加工服务及其他	203,519,337.56	73,930,914.28	36.33%	50.34%	37.61%	-3.3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设定了统一的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即识别与客户订立的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28,364,460.20	-28,364,460.20	
合同负债		28,364,460.20	28,364,460.20

对 2019 年度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9,624,048.29	-9,624,048.29	
合同负债		9,624,048.29	9,624,048.29

对 2019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无影响。

(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4,460,793.87	-4,460,793.87	
合同负债		4,460,793.87	4,460,793.87

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	4,146,327.22	-4,146,327.22	
主营业务成本		4,146,327.22	4,146,327.22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3,918,255.06	-3,918,255.06	
合同负债		3,918,255.06	3,918,255.06

对 2020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	4,146,327.22	-4,146,327.22	
主营业务成本		4,146,327.22	4,146,327.22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